国家知识产权局局长申长雨：

着力构建知识产权大保护格局

■ 本报记者 **范丽敏** 实习记者 **陈 璐**

“十二五”时期，全国知识产权系统共查处专利侵权假冒案件8.7万件，是“十一五”时期的近10倍。知识产权保护的社会满意度持续提升，但保护效果与社会期待相比还有一定差距。

“今后，我们要着力构建知识产权大保护工作格局，加快形成知识产权保护的强大合力。”国家知识产权局局长申长雨在中国知识产权保护高层论坛上如是表示。

中国专利申请量实现“五连冠”

“过去10年间，中国PCT（《专利合作条约》）专利申请经历了超10倍的增长，国内专利申请数量连续5年蝉联全球第一，这体现了中国科技创新能力、知识产权创造能力和知识产权意识的增强，中国在全球科技创新版图中的地位显著上升。”世界知识产权组织中国办事处主任陈宏兵说。

此外，中国商标的申请量也居世界前列。据陈宏兵提供的数据，2015年，中国通过马德里体系提交商标注册2401件，位列全球第七，为中国1989年加入马德里体系以来的最高记录。

“截至目前，中国是马德里国际注册中被指定最多的国家，达到了2.4849万件。这表明国际企业界对进入中国市场有强烈愿望，对未来中国经济发展抱有信心。”陈宏兵说。

“十三五”时期，我国创新引领发展的趋势更加明显，知识产权作为激励创新的基本保障，作用将更加突出，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势在必行。申长雨表示，当前中国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但知识产权保护还面临着一系列深层次的矛盾和问题，即“举证难、周期长、成本高、赔偿低、效果差”等难题。

在申长雨看来，知识产权保护是一个复杂的系统工程，知识产权自身涉及专利、商标、版权、植物新品种、商业秘密等领域，其保护的权利内容、权利边界等有各自的特点；保护手段涉及注册登记、审查授权、行政执法、司法裁判、仲裁调解等多个方面，客观上需要构建知识产权大保护的工作格局。

良好的知识产权保护环境是激发企业家和技术技能人才队伍创新热情的根本保障。中国航天科工集团公司副总经理刘石泉举例说，该企业科技人员基于航天动力，发明了北京奥运会火炬的核心技术，但随即遭遇侵权，“我们果断拿起法律武器，最终胜诉。这极大地调动了一线科研人员的创新积极性，加速催生了一系列的发明创造，增强了市场主体创新活力。”

首提“大保护”工作格局

为建立良好的知识产权保护环境，国家知识产权局首次提出“大保护”的工作格局。

“知识产权大保护的概念包括健全知识产权侵权查处机制，强化行政执法与司法有机衔接，加强知识产权综合行政执法，健全知识产权维权援助体系，将侵权行为纳入社会信用记录等内容。”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管理司司长雷筱云说。

申长雨还提出要重点解决关键领域关键环节的知识产权保护问题。要加强互联网、电子商务、大数据等新业态新领域的知识产权保护；加强医药、食品、环境等民生领域的知识产权保护，切实维护公众的合法权益；要加大海外维权援助力度，帮助我国企业更好地“走出去”等。

日前，知识产权战略实施工作部际联席会议已正式升格为国务院知识产权战略实施工作部际联席会议。联席会议的主要职责为：加强对国家知识产权战略实施和知识产权强国建设工作的宏观指导；研究深入实施国家知识产权战略和加强知识产权强国建设的重大方针政策，制订国家知识产权战略实施计划；协调解决国家知识产权战略实施和知识产权强国建设中的重大问题。

“这将进一步加强国家宏观层面知识产权保护的统筹协调。”申长雨认为，今后，还应加强国家层面和地方层面的知识产权保护联动，加快构建行政和司法两条途径优势互补、有机衔接的保护模式，深化知识产权保护的区域协作和国际合作。

▼贸易预警

美国延期发布对华卡车与客车轮胎反补贴初裁

近日，美国商务部发布公告，将发布对华卡车与客车轮胎案反补贴初裁公告的截止时间由4月25日延至6月27日。

2月18日，美国商务部对中国卡车与客车轮胎发起反补贴立案调查。

美国对华石油蜡蜡烛作出第四次反倾销快速日落复审终裁

近日，美国商务部发布公告，对原产于中国的石油蜡蜡烛（Petroleum Wax Candles）作出反倾销快速日落复审终裁：取消对中国石油蜡蜡烛的反倾销措施很大可能将造成该倾销以95.86%的倾销幅度继续或再度发生。

2015年12月1日，美国商务部对原产于中国的石油蜡蜡烛进行反倾销日落复审立案调查。

美国对中国便携式电子设备产品提起337调查申请

据美国国际贸易委员会网站消息，近日，美国Creative Technology Ltd公司和Creative Labs,Inc公司依据《美国1930年关税法》第337节规定向美国国际贸易委员会提出申请，指控中国企业对美出口、在美进口或在美销售的便携式电子设备侵犯了其在美注册有效的专利权，请求美国国际贸易委员会发布有限排除令及禁止令。中国中兴和联想两家企业涉案。这是今年以来外国企业在美对中国企业提出的第6起337调查申请。

南非对进口轧扁钢等钢铁产品发起保障措施调查

日前，南非国际贸易管理委员会发布公告，对进口轧扁钢、非合金钢及不锈钢除外的其他合金钢、卷状或非卷状窄钢带、热轧扁钢、非包层涂层镀层钢（晶粒取向电硅钢除外）产品发起保障措施调查。

各利益方应于公告之日起20日内（南非时间4月18日前）向调查机关提交书面评论意见。

加拿大对进口热轧碳钢板和合金钢板作出“双反”期终复审裁定

4月6日，加拿大边境服务署对原产或进口自中国、巴西、印度和乌克兰的热轧碳钢板和合金钢板反倾销期终复审、以及对原产或进口自印度的上述产品反补贴期终复审作出裁定，认定若终止上述反倾销或反补贴措施：

一是原产或进口自巴西、中国和乌克兰的上述产品的倾销行为可能继续或再度发生；

二是原产或进口自中国台湾地区和印度的上述产品的倾销行为不可能继续或再度发生；

三是原产或进口自印度的上述产品的补贴行为可能继续或再度发生。

即日起，加拿大国际贸易法庭将对上述反倾销或反补贴措施终止是否将导致加拿大产业受损展开调查，并将不晚于8月14日公布其决定。

澳大利亚延期发布对中国出口的空心型材反倾销措施复审终裁公告

日前，澳大利亚发布公告称，因澳大利亚联邦法院于2016年3月17日收到对空心型材案的司法审查申请，澳大利亚反倾销委员会决定将终裁报告时间延迟至上述司法审查案判决结果作出后的28天内。

根据澳大利亚《1901年海关法》第269ZBD（1）款的规定，除特殊情形外，澳大利亚反倾销委员会应于收到反倾销措施复审案件的主审委员提交的终裁报告后30日内公布该报告。 **（本报综合报道）**

▼漫画普法

横琴首创“知识产权易保护”模式

■ 崔 森

广东横琴知识产权保护获得新突破。笔者从珠海横琴新区管委会获悉，拱北海关、横琴管委会、横琴国际知识产权交易中心（以下简称横琴知产所）三方签署《关于开展“知识产权易保护”合作备忘录》，建立起“知识产权易保护”模式。

据悉，此套保护模式是全国首个由执法机关、产业管理部门、服务平台三方合作推进，知识产权公力、社会、自力救济相结合的全方位保护体系。通过利用“风险预警”“快速维权”“便捷担保”等核心保护内容，企业能获得进出口市场决策参考、加快产品上市步伐，并节约知识产权担保手续的办理成本。

三方联合为知识产权保驾护航

根据合作备忘录，三方重点推动的合作项目包括建设知识产权保护便捷担保机制、建设联合（快速）维权援助机制、对接中拉电子商务平台、探索进出口风险预警制度、提供知识产权专业化服务等方面内容。

传统模式下，知识产权的保护主要有三种途径，以执法机关为主的公力救济、以服务平台为主的社会救济以及公司主导的自力救济，三种方式并未形成合力。

如今，拱北海关、横琴管委会与横琴知产所建立合作，并首创知识产权公力救济、社会救济、自力救济相结合的全方位保护体系，使企业只需求助服务平台，便可获得从知识产权确权、维权到风险防范的诸多服务。

珠海纳思达法律部负责人韦胜雨表示，横琴管委会与拱北海关的介入保障了知识产权保护的权威性，平台的链条式服务提高了保护效率，这两点对企业帮助很大。

维权时间从几年缩短至几个月

新启动的知识产权“易保护”模式究竟有多便捷？横琴知识产权交易中心总经理季节说，“易保护”以“风险预警”“快速维权”“便捷担保”等为核心内容，这套模式能引导企业防范侵权风险，以更高效率对知识产权进行保护。

“很多企业对知识产权的保护意识其实不高，为此我们提供了较为全面的风险预警机制。”季节表示，横琴知产所会通过调取平台内的数据资源，为企业提供进出口市场知识产权状况的决策参考。

不仅如此，为激发企业运用知识产权的热情与积极性，合作备忘录设计了快速维权机制，依托三方各自的优势，将快速确权与快速维权结合起来。

据季节介绍，由于确权时已经掌握产品的相关知识产权信息，公司产品一旦被侵犯，相关单位便会立即行动起来，针对侵权事项定纷止争，保障产品市场推广和企业回笼资金。“原来需要花费几年时间的知识产权纠纷，如今只需几个月就可解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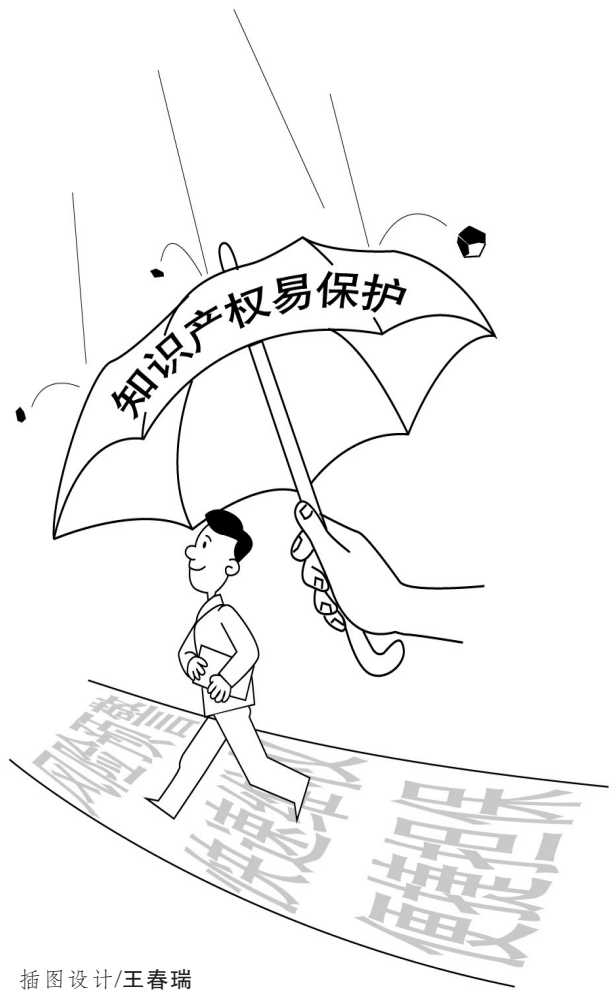

插图设计/**王春瑞**

▼大众评法

别让版权在网络上折戟沉沙

■ 刘 勋

笔者近日从互联网法律沙龙上获悉，日渐猖獗的网络侵权盗版不仅损害了作者的权益及网络平台的直接利益，也给整个数字文化创意产业带来了不可估量的损害。艾瑞咨询调查发现，2014年盗版网络文学如果全部按照正版计价，将导致行业损失近100亿元。

文学创作者获取合理的经济报酬是文学繁荣的基础保障，更是全社会尊重创新、尊重文化的重要体现。文学创作也是一种劳动，尤其是优秀文学作品的创作，作者需要积累大量的知识、搜集大量的信息，还要花费大量的时间进行写作，“披阅十载、增删五次”的比喻毫不夸张，作者呕心沥血的艰辛付出也并非个案。如果文学创作者的艰辛劳动不能获取合理报酬，甚至不能保障自身的基本生活，试想还能有多少人抗拒物质的贫乏而潜心创作。

我国网络文学作品的版权保护工作，不仅面临传统文学作品版权保护的难题，还因为互联网传播的特点让网络文学版权保护面临新的挑战。《著作权法》规定侵犯著作权或者与著作权相关的权利，侵权人应当按照权利人的实际损失给予赔偿；实际损失难以计算的，可以按照侵权人的违法所得给予赔偿。权利人的实际损失或者侵权人的违法所得不能确定的，由人民法院根据侵权行为的情节轻重，判决给予50万元以下的赔偿。互联网的开放性、匿名性、快捷性等特征，让确定实际损失或侵权人的违法所得非常困难，因此50万元的兜底标准通常就是最高赔偿。

知识产权诉讼具有专业性强、举证难度大、经济成本高、耗费时间长等特点，而且侵犯著作权的难度远低于其他类型的知识产权，随便粘贴复制就能完成侵权全过程。赔偿额度低、维权成本高让网络文学版权保护面临法律的窘境，如果不能通过有效的法律手段进行保护，文学创作很容易在网络上折戟沉沙。

在中央号召促进文艺繁荣发展、号召“大众创业、万众创新”、全面推进依法治国的时代背景之下，在人民群众普遍期待优秀文学作品的现实要求之下，著作权保护的工作机制和相关法律法规必须要与时俱进，主动迎接互联网时代的挑战。要充分借鉴国际上保护版权工作的先进经验，不断完善立法降低维权成本，加大对侵权行为人的处罚力度，努力激发网络文学创造者的积极性与创新力。

▼法律干线

贸仲委举办金融衍生品专题讲座

本报讯 4月7日，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在北京举办2016年第一期金融与股权投资仲裁沙龙活动，邀请P.R.I.M.E. 金融争议中心的Jonathan Ross及Richard E. Grove Jr作题为“金融衍生品：规范汇编、经济意义、近期判例及最新发展”的专题讲座。

贸仲委副主任兼秘书长于健龙指出，随着我国金融市场的蓬勃发展，贸仲委近年来受理的金融仲裁案件数量逐年增长，今后将继续探索推动该领域的良好发展。

据Richard E. Grove Jr介绍，目前，对金融衍生品及其交易的规范性文本主要源于国际互换与衍生工具协会（ISDA）的标准合同和法律建议，虽然大体上呈现统一融合的趋势，但仍存在诸多区域性或国际性的法律风险。

Jonathan Ross指出，当前，国际上有关金融衍生品的纠纷主要集中在不当销售，不当估值，公共政策保留，合同解释等方面。在此背景下，仲裁，尤其是国际仲裁，以其专业性，保密性，及时性，便于执行等优势在多项纠纷解决机制中脱颖而出，越来越多的国际金融机构鼓励投资者将纠纷提交仲裁，并对中国金融纠纷仲裁尤其是贸仲发展金融纠纷仲裁的广阔前景做了展望。

（张 蓓）

京津冀知识产权发展联盟成立

本报讯 近日，京津冀知识产权发展联盟在北京正式宣布成立。该联盟旨在推动京津冀三地协同发展，提升三地企业的知识产权管理能力，充分调动京津冀优质知识产权服务资源，解决企业发展过程中遇到的与知识产权相关的问题和困难，提升京津冀三地企业在国内外市场的核心竞争力，为本地区企业“走出去”战略保驾护航。

据了解，京津冀知识产权发展联盟，是为贯彻落实国家京津冀协同发展战略以及知识产权强国战略，在京津冀三地政府的指导下，由首都知识产权服务业协会、天津科学学研究所和河北省知识产权研究会共同倡议发起的。得到了三地创新性企业和知识产权服务机构的踊跃响应，三地共有120家创新型企业和30家知识产权服务机构作为京津冀知识产权发展联盟的发起成员单位。

联盟成立以后将着重进行联盟宣传推广，开展知识产权风险防范培训和重点企业帮扶活动。联盟将依托京津冀丰富的专家资源，定期面向京津冀三地企业开展知识产权风险防范培训。

（王岐丰）

百威“魅夜”鸡尾酒被诉商标侵权

本报讯 因认为百威英博（中国）销售有限公司生产的“魅夜”莫吉托鸡尾酒侵害对“莫吉托”享有的注册商标专用权，道格卡特（北京）影视文化发展有限公司将百威公司诉至法院，要求被告停止销售侵害原告“莫吉托”商标专用权的商品并停止在一切宣传资料上使用“莫吉托”商标，同时赔偿原告经济损失132.075万元。目前，海淀法院受理了此案。

原告道格公司诉称：道格公司是第12467908号“莫吉托”商标的注册人，且一直在第三十三类鸡尾酒等核定商品上使用该注册商标。自2015年4月起，被告百威公司在明知原告享有“莫吉托”商标专用权的情况下，在全国各大超市、酒吧等开始销售标有“莫吉托”标识的“魅夜”系列鸡尾酒商品。后原告在家乐福中关村广场店通过公证方式购买了侵权产品。

原告道格公司认为，百威公司以营利为目的，销售标有原告注册商标的鸡尾酒，侵害了原告的注册商标专用权，给原告造成了经济损失。

目前，此案正在进一步审理之中。

（李 纯）

完善布局成就“中国专利第一人”

1995年，在国有研究院所当副所长的邱则有辞掉工作，创办了长沙巨星轻质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专门从事建筑新材料、新结构的研究和开发。20多年来，他研究开发了很多具有世界顶尖水准的新建材、新结构和新工艺，如今的邱则有申请发明专利7000多项、授权专利2000多项，其仅在空心楼盖领域申请的专利就达3900多项，形成了一个专利池。邱则有也成了名副其实的“中国专利第一人”。他是如何走上专利之路的？其专利战略布局又是如何影响企业存亡和发展壮大的？

“1999年以后，空心楼盖技术已经在市场上大规模推广。”邱则有回忆，“为了将技术和产品保密，我用了普通人能够做到的极限的保密方法，即使如此，依然没有避免技术仿冒问题。”

“企业发展过程中的新技术如果没有申请专利保护，就只能是为他人做嫁衣，辛辛苦苦创立的产业，别人仿冒来得更便宜、更快捷，甚至挖你两个人就可以干。”在这种情况下，邱则有开始将目光转向专利申请。

专利申请的初级阶段，邱则有是懵懂的，以为只要拿到国家知识产权局的一纸证书就可以了。后来才发现，专利申请写得不好，根本不能作为保护自己的武器。并且随着专利申请量的增加，资金投入量也越来越大。“当时，每收到一笔货款，第一项安排就是交专利申请费。夫人就问我，这个月10万元又没了，申请专利到底有没有用？我壮着胆子回答‘有用的’，其实说心里话，我也没底。”谈到最初申请专利的情形，邱则有仍记忆犹新。

痛定思痛，邱则有开始反思，他发现自己专利申请不顺利的主要问题，还是缺乏专利知识，提交的专利申请过于简单。对发明成果不会总结，辛苦撰写的各项说明书，不是被认为格式不符，就是保护范围过宽或过窄。邱则有开始把强化专利知识作为自己一项新的专业来学习。

3年后，邱则有已经从门外汉，变成了专利申请方面洞悉各种玄奥的专家，并开始了自己的专利战略布局。

“企业如果没有专利战略，它的生存周期也是很短的。并不是申请一两项专利，就可以保护自己。像打仗一样，要以军事战略战术的观点进行专利布局，在什么时间什么地方布局，都是有讲究的。往往还要站在对手的角度考虑问题。”

邱则有的团队有一个反向攻坚组，通过模拟与对手分列阵营，战略布局时就很容易发现哪些地方是自己弱点，哪些专利还没有申请，赶紧补上漏洞。“要把专利布局做成潜水艇一样，当有需要的时候可以浮上水面，能够实现点对点的攻击，起到意想不到的效果。”

自2003年起，邱则有先后发起120多起专利诉讼，这些诉讼90%以上都以胜诉收尾，邱则有也因此获得专利赔偿款上千万元。邱则有十分享受把一件事情从完全不懂到研究通透的成就感。“只有不断地设计自己的梦想，把梦想变成理想，再去实现，人生中就会产生源源不断的动力。”

如今，邱则有不仅为自己的公司做专利布局，还帮助其他有需要的公司进行专利战略研究。“我想要把自己的成功思维复制给他们，让未来中国有更多的企业能够真正立于世界舞台。让中国企业‘走出去’，在全世界各地受到尊重，让别人仰望我们。”

（根据CCTV相关报道整理，整理人：姜业宏）